



**叶蕾的散文研究**

**林慧雯**

**LIM WAI WOON**

**拉曼大学中文系**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NOVEMBER 2012**

# 拉曼大学

中华研究院

中文系

## 叶蕾的散文研究

科目编号：ULSZ 3068

学生姓名：林慧雯

学位名称：文学士（荣誉）

学位指导老师：许文荣副教授

呈交日期：21/11/2012

本论文为获取文学士荣誉学位（中文）的部分条件

## 目次

题目	i
宣誓	ii
摘要	iii
致谢	vii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研究动机与目的	2
第二节、前人研究	3
第三节、研究范围与方法	3
第四节、研究难题	4
第二章 主题意识	5
第一节、叶蕾——旧时代的坚强女性	5
第二节、散文中的家庭观念	7
第三节、怀旧与怀古	10
第三章 散文中的女性主义	13
第一节、女性永远活在男性的影子下?	14
第二节、女性的管理能力	17
第三节、女性的崛起	19

第四章	散文的风格特色.....	23
	第一节、散文中的意象.....	23
	第二节、本土性.....	26
	第三节、语言的特色.....	28
第五章	结论.....	31
参考书目	.....	33

# 叶蕾的散文研究

## 宣誓

谨此宣誓：此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凡论文引用资料或参考他人著作，无论是书面文字、电子资讯或口述材料，皆已于注释中具体注明出处，并详列相关的参考书目。

签名：

学号：10AAB00855

日期：23/11/2012

## 摘要

叶蕾是马华著名作家，以散文创作为主，她的散文先后发表于光华日报及南洋商报。叶蕾的散文主要以女性书写为主，有的结婚后幸福美满、有的被丈夫所抛弃、有的成为单亲妈妈，需独自抚养孩子长大成人等等。当然，在书写女性之余，叶蕾的散文另一个特色是充满怀旧的气息。这是因为叶蕾的散文中有很多是关于儿时的回忆，也就是作者的童年记忆，及对于一个“家”的观念。“家”对于华人来说是相当的重要，凡事以“孝”为先，这是东方华人的特征。因此，在叶蕾的散文中也处处可以感觉到“家”的温暖，让人感觉及明白到天底下最好的避风港就是“家”。

本论文将通过文本细读，在解读叶蕾散文的基础上，探讨叶蕾散文的主题意识、风格等等。而本论文将会通过五个章节来探讨叶蕾的散文，这五个章节分别是：第一章、绪论；第二章、散文的主体意识；第三章、散文中的女性主义；第四章、散文中的风格特色；及第五章、结论来探讨叶蕾的散文集。

虽然叶蕾的散文大多是有关对于女性的书写，但却不只是书写女性，在对童年的回忆、“家”的观念上也有给予相当多的描写。因此，笔者通过叶蕾散文中的这些特点，探讨散文中的怀旧（童年回忆）、“家”的重要性、女性主义，体现出散文的特性。由于相当少的学者对叶蕾的散文作出评论及研究，因此，笔者也希望通过论文的探讨让读者们对叶蕾的散文有更进一步的认识。

关键词：叶蕾、散文、女性主义、家庭观念、怀旧

## 致谢

随着论文的完成，也意味着我的大学生涯即将结束。这份论文可以说是我的“心肝宝贝”，是用了我许多的时间、心思和精神完成的。回想起三年前刚刚踏入校园生活的情景，仿佛像是昨天才发生的事情。所以当写完论文时，心情非常的复杂，无比轻松的情况下带着浓浓的不舍。

在许文荣老师的指导下，我终于完成了论文。老师的教导令我非常的感动，除了给予我很多的建议之外，也对我的疑问给予很详细的解答，让我深刻的体会到师恩难忘。另外，许文荣老师在论文方面给予我很多的指导之余，也给予我很多的发挥空间，让我在写论文的过程中写的相当的“过瘾”。

其次，我要感谢家人对我的支持，给予我精神和金钱上的支持，让我能无忧无虑的写论文。家人的付出深深的让我感觉到亲情的可贵。另外，我也要感谢朋友们给予我的支持与帮助，在我有任何不明白的地方给予我很多的帮助，让我能顺利完成论文。

最后，我再次衷心的感谢大家的帮忙，在离开学校之后，我亦会不断地自我增值，提升自己的知识水平，继续面对未来的挑战。

## 第一章、绪论

叶蕾，原名叶淑兰，马来西亚公民。1951年3月24日出生于槟城，在威省打西汝咯小镇长大，现定居于槟城大山脚，是马来西亚作家协会的永久会员。她的著作有四部，分别是《女人心》、《像风的记忆》、《美的错觉》及《一叶小舟》（戴小华，2006：410）。叶蕾在念完小学后由于家中环境的不允许而停学，在没机会到学校上课，但又基于对念书的热诚，开始了她的写作生涯。

在写作的初期，叶蕾碰到了文坛知名作家温梓川先生及南洋商报编辑林风先生，给予叶蕾相当大的鼓励。温梓川当年在光华日报是负责“青年文艺”的版位，而林风先生则是负责“绿原”的版位。创作对于一名作家来说是一种责任，相当的重要。叶蕾认为文学创作应该是一种可陶冶心灵的嗜好，心血来潮时、或有所感触时，甚至受到某种情绪上的波动时，当然也可以从某件事保持冷眼旁观下的思考才动笔写作。但不意味着需要规定每天必须写上多少字，对她而言，用心感受才能把这项嗜好变得可贵及美丽。

叶蕾的创作以散文居多。而对于散文这东西，辞典是这样解释：散文是通过某些片段的生活事件的描述，表达作者的思想感情，并揭示其社会意义；篇幅一半不长，形式自由，不一定有完整的故事；语文不受韵律的约束；可以抒情、叙事、也可发表议论，甚至三者兼有；按其内容的不同，可分为杂文、小品、随笔、报告文学等等。（汉语大词典编纂委员会，1993：1544）

当然，散文并非指能随便提起笔就能写作的清闲作品，若纯粹只是为了清闲，只会使其失去了文学价值。而作为一名散文家，须有认真的态度对待自己的作品，这是一种使命感，也是作者应有的责任。有的散文家的作品如朱自清、周作人等的作品能流芳百世就是因为他们抱着一丝不苟的态度去创作、去对待他们的作品。（蒙路，1997：25）这是一种对自己的作品负责人之余，也是对时代负责。

### 第一节、研究动机与目的

叶蕾给予她的散文创作给予很大的发挥空间，她从不限定本身须在一天之内写上多少字，不给自身太大的压力，以免创作成了心理的负担。对叶蕾来说，创作应该是犹如画画，于是一幅画需用很细腻的感情和灵敏的触觉才能将神韵捕捉到画里，但偶尔也可以轻松的大笔一挥。不过最重要的是不要给自己太大的压力，创作的嗜好才可以变得可贵及美丽。

笔者之所以研究叶蕾的散文是因为笔者在阅读的过程中发现虽然叶蕾的散文没有政治家园的激昂情操，也没有轰轰烈烈的爱情故事，但叶蕾的散文是属于那种淡淡的情感，所写的也较于生活化。叶蕾写童年回忆、写旧时候女性的各种遭遇及命运、写家庭等等，虽然不是什么大作品，但让人看了心中总有那么淡淡的感触，许久都挥之不去。因此，笔者在细读了叶蕾的散文后，对其散文有很深的感触，便决定探讨叶蕾散文中的意义。

## 第二节、前人研究

由于非常少的学者研究叶蕾的散文，也可以说几乎是没有学者做过叶蕾的散文研究，而其中一篇较有提到叶蕾的文章是戴小华所编辑的《当代马华作家百人传》。里头讲述了一些叶蕾对于创作的看法。叶蕾认为创作不必太苛刻于作品的数量，以免令创作成为一种负担，这样作家才能尽情的享受创作的美妙。

另外，有的人认为作为一名作家若能在创作中另创风格是一种新生；但也有人认为若创作了一段时间连自身的创作风格都不能创立的话是何等的悲哀啊！但叶蕾说过长期从事文学创作的人肯定有他的过人之处。至于风格这东西只是各花入各眼，因为每篇作品完成时，都是作者的呕心之作、作者的心血。但对于存有自恋狭窄思想态度的作家，叶蕾是绝对不赞同有这样的想法，因为这只会使自身的创作永远停留在原点，不会有进步及创新。（戴小华，2006：412-413）

## 第三节、研究范围及研究方法

本论文将以叶蕾的四部散文《女人心》、《美的错觉》、《像风的记忆》以及《一叶小舟》作出探讨，以主题意识，女性主义及风格特色，探讨旧时代女性的生活遭遇、“家”对于华人传统观念的重要性、揭露上一代人的生活情况，及和作者一同怀念童年时期等。让读者们体会旧时候人们淳朴生活的真正的一面。

在主题意识中，虽然叶蕾的作品很多是写关于女性的一切，但在书写女性的同时笔者也发现有其他意识是值得探讨。因此，在主题意识中笔者将会以叶蕾——

旧时代坚强的女性、散文中“家”的观念及怀旧、怀古以作出探讨。而笔者将会另开一个章节专注于女性主义，因此，在论文的第二章笔者将以女性主义切入，探讨散文中女性的遭遇、能力等等。而在第三章，笔者将以风格特色探讨散文中的特性，如本土性、意境等。

而叶蕾的散文书写风格虽然不能说上是激昂的情操，但在书写旧时代华人社会的生活环境、亲子关系、女性的遭遇等等，这一切让人感到时非常的真实。叶蕾的散文题材很多是取材自于她从小到大身边所发生的一切事物，在书写他人之余，也是在书写自己的生活经验。而笔者希望在通过探讨叶蕾散文的背后意义后，读者们对叶蕾的散文会有更深广的了解。

#### **第四节、研究难题**

在研究叶蕾的散文期间，由于资料的缺乏，因此笔者在收集资料期间需要很仔细的收集资料，也花费了许多时间和金钱。笔者除了在拉曼大学图书馆寻找相关书籍之外，也上网搜寻电子书及文章。另外，由于图书馆的书量不齐全，笔者也走访了新纪元学院的图书馆、马来亚大学的图书馆及吉隆坡各大书局以寻找笔者所需的资料。而在笔者收集资料后，由于研究叶蕾的学者是非常的少，因此笔者必须非常仔细的阅读所有的资料。在阅读资料之余，笔者也需要作出筛选及判断，哪些资料需要用到哪些不需要，以免资料太多太复杂，使论文变得毫无突出性。而且，笔者也必须学习如何解读文本，并把文本所带出的背后意义归类，对其作出探讨，让读者们更能了解到叶蕾散文特别的地方。

## 第二章、主题意识

这章节主要是探讨叶蕾散文中的主题意识，以了解散文背后的意义。叶蕾的散文叙事离不开真实的人生经验，每一篇散文在不同程度上是一则局部或是微观的自述，可谓自传体。自传体并不代表那些过于零散或偶然，或是没有将事物联系到自己的生命轴线上来叙事，若是如此将很难被视为自传体散文（陈大为，2009：159）。在主题意识这章节笔者将会以第一节、叶蕾——旧时代的坚强女性；第二节、散文中的家庭观念以及第三节、怀旧及怀古对叶蕾的散文作出探讨。

### 第一节、叶蕾——旧时代的坚强女性

叶蕾的女性散文书写百分之九十都是在书写女性，从她自身的经历到她身边朋友的种种遭遇都让我们看到马来西亚早期女性在社会中的地位。马来西亚早期的女性都没什么机会接受教育，再加上当时女性在社会中的地位不被重视，男人三妻四妾也很正常，不像现在法律规定只能一夫一妻制。而叶蕾的家庭成长环境就是如此，自小她的父亲就娶了两位太太，虽然说两位母亲在家中的相处一直以来还算和谐，但自小就看着母亲和别的女人共同“分享”一个丈夫，难免使她对男女的关系有别于当时女性的一般看法。因为在叶蕾的《女人心》里的〈分床怨〉就有提到：

“从小我对一碗饭要两个人共分食的关系感到恐惧。明明是夫妻关系，竟然要和另一个女人分个一三五或二四六来共渡往后的日子，即使那碗饭是上等的米粒，也会因为在分均的那一刻前死盯着对方的碗里而食欲减退。在爱的世界里，不但要独占，还要对方施予浓浓的爱。”

多一个女人分享，就要时时提防对方的偏心，自己不但受了委屈，还要忍气吞声，以求家里的宁静……女人的心思，对“分”这个字眼是何等的提心吊胆。由于环境的影响，我从十八九岁结交男朋友时，就一再警惕自己不要与已婚的男人来往……每次看到母亲与嫡母之间的勾心斗角，与人共分一碗饭的痛苦一直感染着我纯真的心灵。”（叶蕾，1992：36）

一句“每次看到母亲与嫡母之间的勾心斗角，与人共分一碗饭的痛苦一直感染着我纯真的心灵”正正显示出从小叶蕾的成长环境造成她的思想与当时一般的女生有很大的不同。在当时女性只能默默的承受这一切的不公平对待，但就因为这一切的不公平对待让叶蕾清楚了解到她不能走回她母亲那条不公平对待的道路。因此，“由于环境的影响，我从十八九岁结交男朋友时，就一再警惕自己不要与已婚的男人来往”，可以看出叶蕾对自身的警惕是从小就开始。在当时这可是一项勇敢的表现，不向命运低头，勇敢的为自身的生活做出改变和争取。

而在作者嫁人后虽然做一名家庭主妇，但作者却不是一名完全依赖丈夫的家庭主妇。作者让我们知道虽然身为一名家庭主妇，但家庭主妇除了在照顾丈夫孩子之外，也能让自己活得更精彩。在<点点情趣>中就有提到“没想到有一天，自己也学人拥有个栏位，把作品摆卖。仔细想下，不知是喜是忧……年纪越来越大，真的失去了往日的热成和写作的兴趣。但想到每个月一笔固定的稿费，对家庭主妇的我来说，倒像是一份定期分发的薪水，整个人就活跃了起来。而人的一生，就有许多这些不同的阶段，每一个经验、过程，都是生活中的一点一滴。在那些琐碎、单调、点点滴滴的事件里，往往孕育着一种平凡而不简单的情趣、或快乐或沉重，也就都在那里。”（叶蕾，1992：44）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作者本身的独立性，就算作为人妻后，作者也不甘心于只做个全职的“黄脸婆”。就算作者的教育程度只到小学，但这并不是阻止她前进、提升自己的唯一理由。从作者身上，我们看到她的坚强、独立性的思考，她热爱创作、享受人生的每个阶段，不因为在当时男尊女卑的社会风气下而甘心被受压迫。而叶蕾的四本散文著作中，超过百分之九十都是在描写女性。她让我们了解到在早期大马女性的生活情况之余，也让我们了解到一向被社会看似软弱的女性如何在大马早期经济情况不太好的环境下努力的为家庭及社会所做的贡献。

## 第二节、散文中的家庭观念

叶蕾的散文虽然是以女性为主，但作者始终是一位华人，对于华人来说，家庭比一切都来得重要。华人传统的思想与外国思想有很大的出入，许多西方国家如美国、英国、法国等欧美国家都是比较倾向个人主义，很少会把家庭主义放在第一位。

以美式个人本位主义为例，美式的个人主义较于注重个人权益、个人选择、个人价值，让人较于重视个人的利益感受多于家庭。当然，这是因为大家接受的教育方式的不同所导致。外国的教育较于注重个人才华、特色、选择等等；而华人传统的教育多半出自儒家思想，尊师重道、个人修养、家庭观念都会和外国的教育有很大的不同。（孙和声，2007：69）更何况华人儒家思想从古至今已好几千年的历史，儒家思想已经成为世世代代华人的典范。

世界上从传统的社会结构与文化价值沿袭下来，要数华人的家族、孝道、礼节等的观念最为根深蒂固。这些观念对于马来西亚的华人社会仍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家族的观念源自于“家”观念的扩大，帮派乡土的观念又源自于“家族”的观念的延展。华人的家底扩大便是家族、宗族、氏族乃至乡里的认同，这也是为什么南迁来马的华人会在马来西亚成立为数众多的宗祠乡会的内在原因。当然，外在原因是属于环境的逼迫，需要互相的照顾。这种血缘性、地缘性关系的认同与重视，以及由此而成立的会馆沿袭至今，仍是马来西亚华人社会的特色。（温任平，1986：150）

冯友兰说过：“传统华人社会是建立在家族的制度上，而孝则是让家族扣紧在一起的德性。”（Fu Yu-Lan, 1949, : 21）所以，是孝把华人的家族紧紧的联系在一起，相比起西方的文化，东方华人的文化就较于注重孝，凡事都已孝为先。

叶蕾的散文写的虽是女性的心声，但在揭露女性的心声之余也带有浓厚的家庭观念。如《像风的记忆》里其中一篇〈父亲与我〉就让读者们看见作者的家庭观念对她本身是多么的重要。虽然作者以嫁为人妻，但她却没忽略她的娘家。

“出嫁后的我常常想念父亲，可是每次回娘家，父亲的忙碌却剥夺了我们相聚的时间。每次都必须等至夜晚他结完了账，冲了凉，阅读完当天的报纸，而我的孩子也熟睡了以后，我们父女俩才能好好的谈上一谈。而每次从娘家回来后，我总会感到心灵充实，见到父亲安康无恙，心里便十分快乐，也不再埋怨琐碎的家务永远做不完了。”（叶蕾，1997：20）

家，永远是最温暖的地方，这世上什么事物都是个变指数，唯独是亲情不能变。古时的华人家庭重男轻女，认为女儿嫁了就同等于泼出去的水，往往认为女儿既然嫁了就是丈夫家的人，所以旧时候很少人家是希望女儿常常回娘家。但从以上的引文，我们可以看到就算作者已嫁为人妻，但她还是时常回家陪伴她的父亲。

而且，基于叶蕾父亲的重男轻女，导致叶蕾受教育的程度只到小学，为此叶蕾也曾责怪过她的父亲。“回想起当年离校时，父亲因重男轻女的思想，使我失去了升中学的机会，我曾因此而恨他，整整一个月不和他交谈。那时年纪小，火气却十分大，也不去追究是什么原因使一向开明的父亲竟然会有女子无才便是德的思想……等到我化悲愤为图强，努力自修时，我已发现不再像小时那样敬爱父亲了……直到我嫁了，离开了家，在父母及兄妹众多之中，唯一叫我牵挂的只有父亲一人……当年他因三名哥哥都在念书，而没有能力再供我升中学，只好忍心让我尝试失学的日子，我却因此而误解了他的苦衷，甚至还埋怨了他一段不算短的日子。嫁了，算是走完年少无知而迈向成长的路程，有了孩子，思想也日益成熟。回忆以往失学对父亲的怨恨，心里顿时感到后悔不已！”（叶蕾，1997：20-21）

这段引文让笔者感受到何为真正的亲情。不论家人做错了任何事，家人始终是家人，身上始终留着一样的血，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而且，庆幸的是，作者在他父亲有生之年就原谅了她父亲，让她能在父亲有生之年能好好孝顺父亲。这其实也在警惕着我们在旧时重男轻女的社会里，作者都能原谅父亲当年不让她升中学的原因，在父亲晚年时都时常回家陪伴父亲。但在我们科技发达、交通方便的时代，很多人只在乎金钱的利益而忘了亲情的可贵。往往只顾着赚钱而没时间回家和父母聚一聚，忽略了父母，要知道“子欲养而亲不在”，可别后悔莫及。因此，我们可

以看到“家”的观念对于华人的社会来说永远都是非常的重要；孝对于华人的社会来说是一种责任。无论家人有什么过失，但家人始终是家人，那种亲情的熟悉感、血液性的关系，是无法改变的。

### 第三节、怀旧与怀古

怀旧的关键在于“怀”。通过记忆把“旧”带出来，伴随着惋惜、留恋或怅然的心情，它意味着某种或许是温馨的、动人的、美好的。但也可以是苦涩的、甚至伤心的，总之是令人难以忘怀的事物或情境。当然，怀旧之物不一定是大景物，也可以是小物品。大景物可以是故人的遗物，到小物品的个人旧照片，初恋情书、毕业证、结婚证等都可以是怀旧之物。怀旧甚至成为一种文化现象，纪念品的制作与流行就是其表现。它可以是照片、日记、礼物等等，或者是重要的个人证件，如毕业证书、工作证、结婚证书等等。它除了用以标志每个人的身份、资历之外，也象征着个人在成中的不同阶段。

而怀古着必须在怀旧的基础上理解，既可以用于描写怀旧，也可以用于形容怀古，显示两者之间存在着结构上的类似。怀旧与怀古的共同点包括：第一、所怀的对象既不是当下的事物，也非未来的希望，而是过去的经验，因而与记忆这种意识形式相关；第二、无论怀旧还是怀古，大多数情况下都以某种同过去的经验相联系的景或物为中介，即从在场的事物感知不在场的对象；第三、对象不是类型化的行为经验，不是吃饭或跑步的动作，而是具体知觉对象，是人或物甚至有情节有故

事；第四、“怀”的情感内容有某种共同的特点，就是被意向的对象所感动。（陈少明，2011：47-50）

叶蕾的四部散文集更多的是充满了怀旧的气息，有实体的怀旧，如父亲赠送于作者的嫁妆缝衣车，成了父亲留给作者的遗物，也体现了作者对于父亲的思念；也有记忆中的怀旧，如作者儿时与兄弟姐妹一同的玩乐、家乡（槟城）的特征如三轮车、渡轮等等。

像作者在《像风的记忆》中的〈庙戏来了〉就通过回忆显现作者儿时的娱乐。与现代的孩子不同的是，旧时候的科技没这么发达，那时作者儿时的玩意儿更多的是和其他孩子一同玩耍、看戏子演出等等，不像现代的孩子手中都有一部“苹果”，体现出乡村的淳朴，是大城市所缺乏的。

“六哥压低了声量：“半夜里，我听到搬东西的声音，一定是戏班到了，通宵搬来布景，你不记得了吗，张天师要演戏了。”“是吗？来了吗？”“我一听即刻坐直身子，睡意全消。”（叶蕾，1997：29）

作者可以为戏班顿时睡意全消，而作者的六哥也可以为戏班彻夜不眠。

“六哥自庙里回来后，总是惦记着天色为什么总是没还暗，好不容易等到妈妈熄了灯，大家躺在床上时，他还了无睡意，嘴里一直问我：尾兰，你猜戏班大约会在几点抵达呢？我被问得不耐烦，口气颇为不悦的说：我怎么会知道呢？管他这么多，明早醒来，跑去一看不就知道了吗？”

我也不知道终于在何时睡着了，而六哥说为了等戏班，竟然彻夜未眠。“糟糕，要是妈妈知道了，准要被挨骂的。”

“你不说，妈妈怎么会知道？”

“但是你整晚没睡，不会觉得疲倦吗？待会儿到学校时，会不会打瞌睡？”

“你啊，笨死了！我问你，昨天星期几？”“星期五”

“昨天星期五，今天星期六是不是？星期六哪里有上课？”

“我忘了嘛！”（叶蕾，1997：30）

这几段对话是作者小时候的回忆，六哥为了戏班可以彻夜不眠，似乎在六哥眼中就只有戏班。而它也让现代的读者们了解到旧时候儿童的娱乐是看戏子，其实小孩是不是会真正的看懂戏子也不得而知，极大可能纯粹是要凑凑热闹而已。但这些都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作者的记忆中，这使她的童年、她的过去，不管是快乐的、伤心的，在作者心中是非常重要的，也非常的珍惜。

所以，相比起怀旧，怀古更多是显现丰富的情感氛围中。例如各式各样的博物馆，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等等，它的纪念功能大于知识储备作用，目的就是唤起参观者怀古的情感。但这并不意味着怀古比怀旧更有气派、分量，就像作者的回忆中，有时的生活化、儿时的回忆，更能打动人心。

### 第三章、散文中的女性主义

说到女性散文，就不能不提到女权主义。女权主义的兴起与女权主义运动的产生及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因为它是由政治运动延伸至文学文化领域而形成的。18世纪末的法国大革命提出了“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为资产阶级妇女争取男女平等。这场革命从政治上延伸至文学领域，当时的妇女领袖奥伦比·德·古日（Olympe de Gouges）在1791年发表了著名的《女权宣言》，主张男女平等的阶级。她坦言：“妇女生来就是自由人，和男人有平等的权利。社会的差异只能是建立在共同利益的基础上。这种天赋的权利应该包括：自由、产业、安全，尤其是反抗压迫。”（闵冬潮，1991：33）

话虽如此，但在那时男尊女卑的时代，这样的举动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行为，违背了社会规定的道德准则。因此，在1793年被送上了断头台。虽然古日的生命已被结束，但她为女性所争取的平等却影响极深，甚至影响整个欧洲。在十九世纪中期，美国的女权主义代表列举了社会、经济及法律中种种对女性不平等的现象，提出男女应该在工作、财产、教育方面需有平等的要求。这是女权主义运动的第一个高潮。（张岩冰，1998：25）之后，随着英美法国的女性都获得选举权，女性的地位也渐渐的被重视。而此章节将会分为三个小节来探讨女性主义对于当时还是现在的女性有着怎样的启发。

## 第一节、 女性永远活在男性的影子下？

西蒙·波娃在她的著作《第二性》中有说到：女人自己也承认，世界整体而言是男性的；真是男人塑造了它，支配了它，今天仍然在统治它；至于她，她并不认为对它负有责任；可以理解，她是低一等的、从属的。女人的命运是服从和尊敬，甚至在思想上也没有控制住她周围的现实。（西蒙·波娃，1949/2011：442）

女性，对于男性说穿了只不过是一种传宗接代的“工具”，至少在古代时候的社会的确是如此，根本毫无地位。没错，这性别歧视是不分你我、不分种族，甚至是不分国界。可见这性别歧视可真的让许多人不分种族、不分国界的“团结”起来。就算在现今科技发达的时代还是存在着性别歧视的问题，只是没古代这么严重，加上现代的女性受教育的程度比旧时候的女性要高得多，女性正慢慢地活出自我，不再永远活在男性的影子下。

所以，比起旧时代的女性，现代的女性多是幸运的。叶蕾在《美的错觉》这本散文中的其中一篇散文〈失〉就有提到因为女性的不孕而导致丈夫的离开。那时候的女性没有受到很多的教育，导致对于很多的日常生活的不解，继而选择迷信来解答疑惑。

“阿荣的夜归和对她有意无意的冷漠使她惊觉婚姻亮起了红灯。接着，有些人陆续告诉她，看到阿荣和一个打扮入时的女人在一起。听得多次她心里起了恐慌，心一慌只好找母亲商量。母亲带她到一座神庙，说要寻求神符保佑阿荣，免得被狐狸精迷了灵魂。她还记得当他们抵达那座神庙时，庙里的乩童正在隔壁大战四万城。当乩童把披在神桌前的深色黄衣穿上，边跳边念着咒语……此人目前运气很差，小鬼围在他右边，照情形看来，

狐狸精比小鬼还要厉害几百倍……这个女人是不正经的，她不但看上他的钱，还要拆散他的家庭。”（叶蕾，1998：49）

为什么说女性是活在男性的影子下就是这样的道理。从女性一出生就遭受到性别歧视，嫁为人妻后要为男性传宗接代，生了孩子后要相夫教子，女性的一生就是为家庭、孩子和丈夫。所以，我们常听别人说，女人，一生最怕的就是嫁错郎。因此，旧时候的女性一辈子的依靠就是她们的丈夫，久而久之，依靠也就逐渐变成依赖。尤其是在婚姻状况方面，女性所承受的压力又更为严重。因为女性一向处于传统被动，不能自主的情况。而许多女性在面对配偶死亡、离婚、分居时才醒悟到过去的所谓的依赖和安全感根本是种假的安全感。而如今要在过去一向所依附惯的环境中重新开拓另外一种生活时，才发觉自己陷入了一个全然无助、无能、无力的环境中。（戴小华，1990：9）

“和阿荣组织家庭的那段日子，生活过得多么充实，唯一的遗憾就是结婚五年来不曾怀有孩子……结婚那么多年，你都没有生孩子，我是一个男人，你既然不能生育，我只好找别个女人，你总不能让我无后……我不想再把希望寄托在空无的等待中，那边已经有了消息，再过两个月就要生产了，这证明不是我这方面有问题。说着，阿荣头也不回的向外走去，只留下愕然的她。那一刻她只感到心碎，什么意识也没有，只知道从此阿荣将走出她的生活，她的生命。”（叶蕾，1998：50-51）

对于这种突来的打击，相信几乎会把所有的女性给打垮。由于旧时候的女性无论是在心理上、行为上或是经济上从未独立自主过，处于长期的依赖，也相当的享受这种丈夫盲目的爱，才会那么的不值将自己的青春葬送在婚姻当中，也才会认为为丈夫所牺牲的一切理应换回爱情的拥久保障。而叶蕾笔下的女性并非就如此的

被打垮，在丈夫离开了之后，她便领养了一名女儿阿萍。一方面她认为阿萍可以解除她的伤感和寂寞；另一方面在心理上也能有种自我安慰的心态，让不明白真相的外人以为阿萍是她所生的，以安慰自己的缺点。

“她接纳了母亲的意见，把未满月的阿萍抱过来。从未养育过孩子的她，一点经验也没有，换洗尿巾和泡奶，都有够她忙得手忙脚乱……岁月匆匆，十八年的操劳，总算把阿萍养大成人。看她长得亭亭，自己也欣慰于栽种美满的成绩。”（叶蕾，1998，50-51）

对于旧时候社会的女性来说，女主人公可说是位相当坚强的女性。在被丈夫抛弃后并没有走上不归路，而是调整自己的心理建设，靠着自己的努力把养女养育成人。虽然，过去的伤痛是不可能完全遗忘，就犹如在散文女主人公有提到“女儿长大了，就要经历一段充满甜蜜的爱情过程，阿萍喜悦和甜蜜的笑容，正如当年她每次要赴约阿荣的回忆一样。人人的记忆中，都有一块不愿被触及的伤口，她不愿回忆，却从阿萍的举动中，常要不能自制的思潮回流。然后是阿荣的变，让她从沉醉中惊醒过来。”

（叶蕾，1998：52）但就是因为丈夫离开她的缘故，反而逼使自己重新定位，寻找新的出路，另创生机。

叶蕾在讲述旧时候女性的结局是坚强的、勇敢的，不禁让读者们怀疑在叶蕾的潜意识里是否决女性就此活在男性的影子下。其实这样的情况每天都发生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而对于女性来说最困难的是在下决定的时刻，接下来应该如何“开始”是女性在维持生活的一大难题。因为我们对于未来的未知数充满了恐慌，认为这一步垮了出去，万一不能度过以后的难关，该如何是好？

而且一直以来社会为女性塑造的典型是主要元素，当然要彻底的改善女性的困境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够解决，更需要的是社会制度的改革及男性的合作。虽然说现代思想的改观对于现代女性来说的确是比旧时候的女性来的更好、更具公平的对待，但并非意味着女主人公的情况不会发生在现今科技发达的时代。因此，女性们在面对困境是不要害怕改变，谁知道下一个新的“开始”，也许就是我们生命意义中的转折点也说不定。

## 第二节、女性的管理能力

男尊女卑的制度观念在几千年前就已经存在，生活中无论是大事小事，女性们不用自己去想，也不敢想，所以更别提去争取了。而且旧时候许多女性对于传统的荼毒没有鉴别的能力，更被一些谬论所误导。我们常听说“女子无才便是德”，以致许多女性在面对自身的问题时，无法用女性的思考来解决，只好以男性的思考来领导，当然也包括了爱情及婚姻。因此，女性在埋怨男女不平等时其实也应该检讨一直以来的不公平是不是因为女性的默默承受所造成？

所以，女性缺乏的是对于“人”的权利，自古以来女性似乎只是在练习如何做好男性的附属品，而忽略了自己作为一个“人的权利”。当然有的人会说男女之间是永远无法平等的，就像男性永远不必受怀胎之苦。对此固然是没错，但更多时候我们应该关心的是“内在的平等”而不是在身体外表上的“外在平等”。戴晓华曾经说过：“在争取男女平等时，不论男女都要扣心自问：我能做什么？而不应该是：我要做什么？，男女都可以做自己“能”做的事，才叫做男女平等！”（戴小

华, 1990: 41) 对此笔者很是赞同, 很多女性在埋怨在爱情的世界里的不平等, 如为何一定是男主外女主内? 为何女性在结婚后就一定要相夫教子, 当个黄脸婆? 但其实女性们有没有想过这一切的由来很多时候都是女性们的默默承受所促成? 所以这里头有相当成分的矛盾。

但身为一名女性, 除了要知道本身的“人的权利”之外, 也要知道自己“能做什么事?” 就以管理的角度来看, 从家庭、事业, 甚至是家庭和事业并存都难不倒女性。以家庭的财政状况来说, 女性最能精打细算, 以最少数金钱做最有效的用途。尤其是在通货膨胀的时代, 一个家庭的开销离不了柴、米、油、盐, 而且这还是生活中最基本的开销。再加上孩子的教育费、汽车、房子的贷款, 生活中每一样都牵涉到金钱。有时候女性还要为了不让丈夫觉得自己是整天躲在家里, 与外面的世界脱节了的“黄脸婆”, 还得花点钱打扮打扮自己, 有的妇女还能在解决日常开销之余还能有自己的私房钱。相比起男性的管理, 有时候不得不佩服咱们的妈妈们。

在叶蕾笔下的女性有很多是属于旧时候的女性, 对于旧时候教育程度的不足, 妇女们还能无师自通管理起家庭的开销, 尤其是在早期华裔从中国南来时的困苦。所以, 女性们在家庭中不得不扮演一个管理财政的角色。在《风的记忆》里的〈豆芽记〉就充分地发挥了女性在精打细算方面的厉害。

“豆芽是一种富有维他命的菜肴，它的价格非常低廉，只要五分钱，就足够让一家四口饱尝一顿。豆芽可以用来炒虾，或炒咸鱼，也可以配辣椒炒，相当可口。”

“那时，父亲刚刚辞去书记之职，开始起做生意，万事起头难。虽然嫡母与我们居住在一起，但由于兄弟姐妹众多，日常开销自然大。而从中国南来的嫡母因为曾经受过饥荒的威胁，伙食费的责任落在她的身上，不得不小心支配那些不算丰足的家用。”（叶蕾，1997：5-6）

所以，虽然这可以让我们可以看出女性的管理家庭财政的能力之余，也让我们看到她们的无奈。因为在孩子众多，金钱的不足下不得不节省啊！另外，在谈到家事管理方面，妇女需有十八般武艺，需要一人身兼数职，需要为自己父母的女儿之余，还要为公婆的媳妇、孩子的妈，有时甚至还要面对妯娌之间的纷争等等。相对起男性，恐怕男性们并没有这样的能耐。

### **第三节、女性的崛起**

从现代的社会来看，女性已逐渐走出传统的固定角色，已经可以参与一些一直以来都由男性独自完成的事务。如今新一代的女性在家庭、事业、社会间的交错中充当起更多的角色，虽然有时候女性会觉得身兼多职，会忙的透不过气。但也就因为这样女性才能勇敢地走出社会给予她们的固定角色，为自己而活出另一片天地。

叶蕾笔下的女性虽有比较坚强的角色，但并不是犹如其他的马华作家如商晚筠的《季妩》的女性形象是颠覆的。商晚筠笔下的女主角季妩是一个勇于追求自己理想、创出及掌握自己未来的女性，与旧时候的女性根本是天壤之别。文中季妩理解到自己才是生命的主人，并且女性本身有权利掌控自己的命运，根本不必生活在男性的影子下。当然，叶蕾笔下的女性崛起的意识没有商晚筠笔下的女性形象如此的强烈，但叶蕾笔下的女性更多的是在日常生活中被环境所“训练”出来的女性，自然没有商晚筠笔下的女性如此般的勇敢及独立。不过，无可否认叶蕾笔下的女性崛起意识是更为生活化。

在日常生活中，女性常要兼职多重身份，如母亲、职业妇女、妻子、媳妇等等。而这女性多重角色的矛盾是时代的产物，也是妇女问题的核心。在叶蕾的散文集《美的错觉》中，〈阿米娜〉这篇文章就让读者们看到女性的坚强和自力更生的能力。文中的阿米娜因为少年被骗，不仅怀孕还被男人抛弃。这使她年纪轻轻就必须承担一切，包括日常生活的开销、孩子的奶粉钱、教育费等等，因此阿米娜除了身兼父职之外，还要到外工作，也可说是当起一名职业女性。而且，我们千万不可小看一名女性的胆识。

“她坐在我的身边：“有一次跟夜班车，回家时已晚上十一点半。但我骑着脚车弯进小径时，有一个男人随后跟着。突然他越过前面，把脚车挡着我的路，我知道这男人不怀好意，也跳下脚车，想问他要做什么，他却伸过手来按摸我的胸脯，我一生气，索性双手举起脚车向他抛过去，吓得他连忙牵起被压倒的脚车跑了。”

勇敢的阿米娜，我瞪着大眼睛。“我不是每次都跟夜班车的……我会懂得保护我自己的，别担心。”阿米娜说着，一边拍着我的肩膀，一边爽朗地笑了起来，仿佛不怕会再遇到色狼似的。看着她笑着，我也只好裂开唇，也跟着笑了。”（叶蕾，1998：35）

阿米娜怀了孩子而又被丈夫抛弃，这促使她从一个软弱的女性演变成一位勇敢的女性。被丈夫抛弃，又要独自抚养孩子，可见单亲妈妈是很不简单。西蒙·波娃曾经说过：女性作为一位母亲是可怕的。她处于母性状态时，必然身体变形和受奴役。（西蒙·波娃，1949/2011：356）当然文中的阿米娜并没有受奴役，因为那时己是有法律制裁的社会。虽然女性不被社会所重视，但相比起古代的女性，已经有很大的改善，至少很少再有女性受奴役的发生。因此，文中的阿米娜虽然只是独自面对色狼，但因为生活的改变，让她由一位少女成为一名母亲，也让她勇敢地面对生活上一切的困难。也让读者看到没有了男性，女性也是有保护自身的能力。

而且，社会除了性别歧视之外，也存在着外貌歧视。“当我问她怎么会选上剪票员的工作时，她说：“百货公司要的是年轻貌美的售货员，我超过年龄，而且身材微胖，穿上那种紧身的制服，你看像什么？”她笑笑的摊开两手：“出门推销货品，我口才不好，也不愿东奔西跑。想来想去，只好当巴士车剪票员，初始站得两脚好酸，可是为了生活，没办法嘛！”。（叶蕾，1998：38）

阿米娜之所以当一位巴士收票员，是因为受到社会对她的年龄、外貌的歧视下，没有选择才当一名巴士收票员，并非阿米娜自愿的。然而阿米娜并没有放弃，即使当巴士车剪票员非常辛苦，两脚常常站得酸痛，但为了孩子，为了生活，她还

是坚强下去。让我们看到一位母亲的伟大，也让我们知道女性是可以很勇敢，千万不能小看女性的崛起。

对此，作者本身也非常支持女性，也认为女性需要逐渐的崛起。在散文集《女人心》中就有一篇〈女人〉提到了作者给予女性的一些鼓励。“在今天，女人的地位不停的演变，尤其是长久以来男人处处都要压制女人，一方面又要看不起女人的懦弱、怕事、依赖的个性，当他发现女人挥起双拳也那么孔武有力时，却又要嘲笑那不过是绣腿花拳。但是女人千万不要因此而气馁……外面的世界何等之大，总有让女人立足之地。不管失败的是婚姻，或是事业，只要不是生命，女人就有机会争取她心中所需、所爱、所合意的东西。”（叶蕾，1992：19）

对于这段能激发女性的话，笔者相当的赞同。笔者相信只要人生中失败的不是生命，就还有机会去争取自己的所需。相比起生命，婚姻的失败、事业的不济、家庭的不完美等，这一些都显得多么的渺小！所以，女性不要再认为丈夫、婚姻、家庭就是人生中的一切，婚姻的失败并不是世界末日，勇敢的活出自我才算是精彩的人生。

## 第四章、散文的风格特色

在这一章笔者将会分成三个小节来探讨叶蕾散文的风格特色，这三个小节分别是第一节、散文中的意象；第二节、本土性及第三节、语言的特色，让读者更能了解叶蕾散文的独特之处。

### 第一节、散文中的意象

意象是散文能成为一篇出色散文的主要原因之一，散文意象是散文意境的基石，意象使散文成召唤结构，具更高的审美价值。概而言之，在文学理论中的意象是主体与客体、心与物、意与象的统一，是审美主体的创造，心意以物象为载体成有机统一自然契合的艺术形象，较之一般的形象更具有内涵和意蕴。因而，历史散文中的母亲意象，诸子散文中的父亲意象为作品传达伦常观念功不可没。如朱自清散文中父亲的背影；老舍笔下活到老，穷到老，辛苦到老的母亲催人泪下；茅盾笔下的白杨、鲁迅笔下的枣树让人对美有更深入的思考。（欧艳婵、刘端，2005：74-76）所以，在拥有意象的衬托下，作者笔下的爱情、亲情、友情等更能打动人心，让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甚至是流芳百世。

在叶蕾的散文中许多文章都有使用一些意象来表达做则本身想要表达的信息。在《一叶小舟》的〈摩多〉中，叶蕾就透过摩多这交通工具来回忆当初采访时所遇到的点点滴滴。

“后来我加入采访工作，这辆摩多更在我风尘仆仆下，走过平坦大道，也穿越过无数曲折的椰脚小径，不知访尽人间多少悲喜事。”

“最难忘的是，曾经两次骑着它，去访日新中学一名参加烤火会时被火烧伤，家境贫苦求助医药费的女学生，女学生母亲那张悲苦的脸，以及女学生在病床上因痛楚而发出的哀号，像槟威大桥下一波紧接一波的海涛……”

“当母亲来访，我们母女趁饭后空闲的时间，共乘摩多到市区，为了怕太阳晒痛皮肤，我披上一件长袖风衣。母亲总是在后座伸出两手，将我逐渐脱落肩膀的风衣紧紧拉上。有时就这样帮我拉着，直到抵达目的地。母亲不让我晒黑晒痛，我骑在摩多上，感受到的，是母亲那份浓浓的，温暖我心头的母爱。”（叶蕾，1999：52-54）

这里就是透过摩多来表达作者在采访时看到的人间悲喜事，摩多带着作者，让作者看尽人间的事物。面对喜事，自然是高兴；但在面对悲哀的事时，当然伤心是一定会有的，但更重要的是，在伤心过后，必须重新振作。虽然作者在散文中没有正式的叙述这些道理，但笔者在阅读后可以深深的体会到散文背后的真正意义，有着一股非常深入人心的影响力，让读者能透过散文而理解到生活中的点点滴滴。

除了能让读者了解到散文背后的意义之外，也让读者深深的体会到母亲对于作者的爱。作者透过一辆摩多，一辆陪伴她走过人间百态的摩多、让她深深体会到人间的无奈之余，也体会到母亲对于女儿的母爱。因此，作者虽然骑的是摩多，但心中感受的是人间的百态、亲情的伟大。就犹如作者在散文中提到“我骑在摩多上，感受到的，是母亲那份浓浓的，温暖我心头的母爱”，实在是让人感动。

另外，叶蕾在她的散文集中都有提到她最敬爱她的父亲，而她也以一件与父亲有一定回忆或是值得纪念的物品把她对于父亲的敬爱及怀念传达给读者，让读者们透过作者对其物品的描述更加能体会到作者的心情。在《一叶小舟》的〈缝衣车〉中，作者就透过这再简单不过的缝衣车来描述她对父亲的思念。

“我想到自己只读了六年书，不但没有学问，什么都不懂……有一天在报纸上读到一个句子：懂多一门手艺，就是自己的财产。于是央求父亲让我学习车衣的手艺……幸好学费可以分六个月毕业期间付清，父亲总算点头……当我将出阁之前，父亲曾问我要什么，当时一架飞人牌的缝衣车，价格最便宜也要两百零五元。虽然我知道父亲的经济能力不算好，但还是大胆的要求他给我买一架缝衣车当嫁妆，父亲让我得偿所愿，我几乎欢欣的掉下眼泪。（叶蕾，1999：60）

从上述的引文，虽然只是一段女儿向爸爸有所要求的简单事项，但别忘记作者在完成六年的小学程度后父亲便因为家中的经济环境的不允许而逼不得已要作者停学。因此，由于作者被迫停学，父亲会因为内心的惭愧下而尽可能的在其他能力范围允许下满足女儿的要求。所以，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一架缝衣车，在缝衣车的背后有这样的亲情，是父亲对于女儿的疼爱，也可以是给予女儿的补偿。

当然，除了父亲对于女儿的疼爱之外，也有女儿对于父亲的思念。“不知不觉，父亲已逝世十七年了，这架我结婚时央求他买的缝衣车，从此成了他送我唯一的纪念品。睹物思人，也是每当我在受到委屈时心中的慰藉啊！”（叶蕾，1999：61）可以看到，这架缝衣车已是作者生活中的寄托。因为每当作者在外受到委屈时只要看到这架缝衣车就犹如看到父亲，感受到父亲给她的鼓励和安慰。因此，散文可以是作家们对

社会、人生的思索和世界、人生的观察。它题材不拘大小，而且能提供其它文学样式所不可代替的真实生活层面，给人启发、甚至是感动，让人们对生活有更深地思考。

## 第二节、本土性

本土性是指本土特性、本土特色、本土立场与本土思维。（朱崇科，2004：9）因此说到马华文学，自然是指马来西亚华人的立场、精神、视角等等，而叶蕾为马华作家，文学中自然有强烈的马来西亚华人特质。王润华曾说过：“海外华人多是生活在别的国家里，只有他们的土地、人民、风俗、习惯、文化和历史。这些作家，但他们把各地区的生活经验及其他文化传统吸收进去时，本身自然会形成一种“本土性的文化传统”（Native Literary Tradition）。”（王润华，1994：259）所以本土性是透过这样一种文学传统体现出来当地的文学及文化的独特性和内在精神。

而马来西亚位于南洋一带，自然的马华文学必定拥有丰富的南洋色彩。由于地域、文化有所差异，南洋色彩实际上和中国性是有一定的差异。而朱崇科认为本土性的建构可分为三类性，包括了本土色彩：以本土自然风情与人文景观的再现；本土话语：马华历史情境中对中文的再造与发展，也是马华文化凝结的载体；本土视维：文学书写中本土精神或意识的自然又显着的流露。（朱崇科，1994：33）当然，叶蕾身为一名马华作家，写的文章必定带有浓厚的马华色彩，因为这是与作者的生长环境、文化、民族的习俗有着很大的关系，是作者本身也不能改变的。

就以《一叶小舟》里的〈榴莲季节〉来说，单单是看标题就已经有浓厚的南洋色彩。“每当榴莲季节，大马街边，到处可见小贩站在堆积如小山丘的榴莲前，撕破喉咙在叫卖……如果在这季节，你经过中路的这些榴莲档口，就可以看见食客抗拒不了榴莲的诱惑而蹲在地上，一手紧抓榴莲果实。他们不怕你见笑的，吃着榴莲一面用舌头舔着手指那种津津有味的丑样子，就知道他们已经沉迷在榴莲那股醉人的美味中了。”（叶蕾，1999：127）

可能有的读者会觉得这样的举止似乎显得太没有文化，但笔者却认为恰恰相反。每个地方有它本身独特的文化，并没有一个标准的答案能供大家参考怎样的文化才算的上是标准、高尚的文化。而这样的举止似乎在马来西亚才能见识到，笔者在阅读了这段话后，可以感受到大马人的淳朴，有着一一种熟悉感，更是让在外工作或求学的大马子民更怀念马来西亚的一切一切。

另外，作者是在槟城长大，而槟城的特色之一就是能看到许多三轮车在马路上行驶。那时候汽车还不普遍，也不是每一户人家都负担得起，因此三轮车成了比较划算的交通工具。而作者的家庭也有一辆三轮车，当作者的父亲要送货、母亲要到隔壁村子看戏时，三轮车就派得上用场。

“父亲发现货重时，就会把我和六兄唤来，在后面用力一、二、三用力帮父亲把三轮车推上大路。我看着父亲用力踩的背影，三轮车才慢慢向前移进一点点，心里想，要踩多久，父亲才能把木材送达指定的地点呢？”

“每当二里外的平安村上演戏时，这辆三轮车就由金水踏着送我们母女三人到戏台下。嫡母和母亲是标准的戏迷，非到午夜十二点剧终，看不到结局，她们不肯回家。”

（叶蕾，1997：138）

其实这特色就犹如在泰国所看到的三轮汽车的道理是一样的，每个国家会因为当地人民的生活、风俗、习惯、文化而与其他国家不一样。当然作者所创作的作品有着浓厚的马来西亚华人色彩，在拥有马来西亚的风土乡情之余，也让读者们了解到上一代的祖先是如何的生活，如何的把下一代给养大，也让下一代的子孙更能感受到在大城市里所感受不到的淳朴。

### 第三节、语言的特色

语言文字是作为文学的记述及表达工具，如何能利用语言文字来表达作家的思想感情并让读者们感受其中便是考研作者语言文字程度了，语言会因为地域的不同而有所差别。（林水椽，2004：79）因此，语言也可以是构成文学特殊性因素之一。

不同的人文地理环境会产生不一样的地域文化，作家的思想感情、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和创作风格必定会受到影响和制约。由于马来西亚是个多元文化的社会，拥有许多不同的种族，多种语言在族群之间互相借用、渗透，形成了有别于其他地区的南洋风貌。马华文学虽然以华文创作书写，叙事时多以相当正规的华语，但由于地域的不同，有的时候对于某些事物名称也会采用当地的土语或方言，甚至是夹杂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语言，让马华文学有着浓厚的当地色彩。在叶蕾的散文集中，就有些文章是显示出马来西亚的语言特色。

在《像风的记忆》中〈那年的景色〉中就有提及马来西亚语言的特色。

“玉表妹一说完，看见我碗里泛着一层金黄色的干冬，嘻地一声笑了起来；“看你，吃什么椰浆干冬啊？多么像人家在厕所里写出来的那种！”

“死人头，吃的东西也好乱乱讲！我白了他一眼，继续白着碗里的热干冬。”（叶蕾，1997：59）“死人头”在我国相当的普遍，常常都能听到别人在责骂时都会派上用场；而“干冬”则是槟城著名的食物，在南马一带被称为“咖喱”。

另外，在散文中作者也有使用方言。这与家族原乡使用的方言有关，读者可以从许多字眼中看到他们的籍贯来源。这与马来西亚的华人祖先多来自中国南方沿海城市有关，不同语言籍贯的华人，如客家人、福建人、潮州人、福州人和广东人聚居到马来西亚各个地方，早期相同籍贯的人习惯于聚居在一起，互相照应，形成了本地不同的方言群。如福建人多聚居在槟城、吉打州，广东人多在吉隆坡和霹雳州的怡保，福州人则多在沙拉越的诗巫。（潘碧丝、杨国庆、林德顺，2011：134）例如在〈表姐的教学经历〉这篇散文中就有使用到方言，而且还是一名小学生使用的。

“各位同学，老师看得起我，叫我管你们，希望大家听话，在位子上好好读书写字，不许捣蛋。谁要是不给我面子，故意与我作对，放学后，到校门外第五棵椰树下，令伯跟他算账！”（叶蕾，1997：85）

方言的渗透力强，表意新颖、形式活泼、富于表现力，很多原来只是在口头使用的方言词语也因为被华人社会普遍接受而进入到书面语中，使得马来西亚华语里存在着大量的方言词汇，进而造成方言词语在文学创作里的运用比比皆是。（潘碧丝、杨国庆、林德顺，2011：135）“令伯”是福建语，是“我”的意思。在马新一带有许多人在谈话当中都使用“令伯”来代替“我”。可能有的人会认为“令伯”

的用词很粗俗，不雅观，对此笔者不否认，但笔者更认同的是从一个小孩说出“令伯”这词，让人感觉到小孩的直率之余，也显现出独特的马来西亚多种语言的特色。尤其是与现实生活息息相关的生活用语，方言本色明显，却不失其流畅性。

另外，除了广泛的使用方言之外，马来西亚人民在日常谈话中也会穿插其他种族的语言。在《美的错觉》中〈阿米娜〉这篇散文就穿插了很多马来语的使用。

“事实果然如我所料般，当我急步赶上车站时，载满乘客的巴士正开动马达。“叶，Chupat! Chupat!”

“Masok! Masok!”车子开动后，车里的热气开始消散，阿米娜粗哑的声音响在空间。

“Lalu! Lalu!”

“Mana pergi?”

“Padang Serai”

“80 sen”（叶蕾，1998：51-53）

这里的“马达”指的是引擎，马来语是“motor”，有的作家不直接把马来语写上，而选择以人们在日常谈话中夹杂了本身母语及马来语的“结成品”，让人感觉到更为亲切。由于马来西亚的官方使用语言为马来语，因此，人民在日常谈话当中不免会穿插一些马来语，再加上本身语言的运用，在一定的程度上，马华文学这方面确是反映了马来西亚多元种族社会语言上的复杂，但却也形成了马来西亚独有的语言特色。

## 第五章、结语

叶蕾的四部散文集中有着浓厚的旧时代华人的生活，如庙戏的演出、三轮车作为交通工具、旧时火车“气切气切”的声音，让人感觉犹如回到“那些年”之余，也让人感觉及了解到上一代人的淳朴生活及槟城的一些风俗特色。

时常听到说，将散文撕开，就成了诗。而散文的确是诗的结合品，一篇好的散文，就犹如诗般清新柔和，具有诗的意境，但比诗来的简单。然而，叶蕾的散文是属于较生活化，写的大多是她的童年、她的回忆。虽然叶蕾的散文并没有海浪般的波涛汹涌，也没有如爱国般的激昂情怀，但却是有清醒洒脱的感觉。而且，散文中多提到亲情、友情、爱情，及对儿时的回忆，这都是金钱所不能买得到。

写诗、写小说作者可以不动声色，卖弄关子，但写散文确是毫无掩饰地将作者的思想表达出来。尤其是作者能从细小的生活细节中反映出小小的道理，甚至是大道理，让人阅读后感同身受，烙印在脑海中挥之不去。这就有如读者在阅读散文的同时也在回忆着过去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所有的内容就有如一系列的影片播放般出现在读者的脑海中，感触很深。

叶蕾的散文中有谈及亲情、爱情、友情、女性的命运等等，多以生活中的一些小细节为主题。从生活中的小细节叶蕾可以将其发挥，带出亲情、爱情、友情等的道理。以〈父亲与我〉这篇最让笔者感动，从责怪父亲到最后父亲离世，只有那缝衣车是父亲唯一留给叶蕾的遗物，这缝衣车对于叶蕾来说是非常珍贵的遗物。

叶蕾写的都是生活中的普通事物，但在大家长久以来都认为它们都是“普通事物”之时，有没有想过其实这些“普通事物”一点也不普通？如女性主义的问题每天都在发生，发生的大家似乎已经习惯，认为这已经是相当普遍。难得的是，叶蕾在旧时代就已经认为女性是时候崛起，不必再依赖着男性，更在散文中写下了许多鼓励女性的文章。

当然，叶蕾的散文也提及大马南洋的特色，语言、本土性、文化、习俗等，让读者更能了解早期大马人的生活情况。而写散文除了要有一双观察入微的眼睛之外，更需要一颗开阔的心，少了感情的文章，很难让人在阅读后有所感动。而这些散文不止让读者们用眼睛阅读，更重要的是用“心”阅读，去感受及体会作者想要表达的信息。

读了叶蕾的散文，笔者深深地感受到要写出一篇好的散文，在于“心”。有了“心”，才能真正的见到人事物景的背面，或更深的数个层面；也因为有了“心”，才能使散文具有生命力，让人感动。

## 参考书目

1. 陈大为（2009）：《马华散文史从论（1957—2007）》，台北：万卷楼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2. 戴小华（2006）：《当代马华作家百人传》，吉隆坡：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3. 戴小华（1990）：《毕竟有声胜无声》，吉隆坡：十方出版社。
4. 汉语大词典编纂委员会（1993）：《汉语大词典》，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5. 闵冬潮（1991）：《国际妇女运动——1789-1989》，郑州：河南出版社。
6. 孙和声（2007）：《华人文化述评》，吉隆坡：燧人氏事业有限公司。
7. 温任平（1986）：《文学·教育·文化》，霹雳：天狼星出版社。
8. 王润华（1994）：《从新华文学到世界华文文学》，新加坡：潮州会馆。
9. 西蒙·波娃（1949/2011）：《第二性》，上海：译文出版社。
10. 叶蕾（1998）：《美的错觉》，柔佛：彩虹出版有限公司。
11. 叶蕾（1992）：《女人心》，吉隆坡：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12. 叶蕾（1997）：《像风的记忆》，吉隆坡：隆雪海南会馆。
13. 叶蕾（1999）：《一叶小舟》，大山脚：腾升印务局出版。
14. 张岩冰（1998）：《女权主义文论》，山东：山东教育出版社。
15. 朱崇科（2004）：《本土性的纠葛：边缘放逐·“南洋”虚构·本土迷思》，台北：唐山出版社。

## 期刊论文

1. 陈少明（2011）：〈怀旧与怀古：从心理到文化〉，《哲学研究》第10期，广东：中山大学哲学系。
2. Fu Yu-Lan (1949): 〈A Short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edited by D. Bodde, New York: Macmillan.
3. 欧艳婵、刘端（2005）：〈论散文意象〉，《吉首大学学报》第26卷第3期，湖南：吉首大学。
4. 潘碧丝、杨国庆、林德顺（2011）：〈乡音与区域：论马华散文语言的多元系统〉，《外国文学研究》第6期，湖北：华中师范大学。

## 专书论文

1. 蒙路（1997）：〈谈散文〉，《远播馨香》，巴生：巴生区华文学会。
2. 林水椽（2004）：〈论马华文学地方色彩的形成〉，《马华文学大系：评论》，吉隆坡：彩虹出版有限公司。